

政府组织和志愿机构迄今对吉布提境内的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的救济和复原方案提供的援助；

6. **要求**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各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志愿机构继续支持吉布提政府为应付该国境内难民和其他旱灾灾民目前的需要而不断作出的努力；

7. **请**高级专员与秘书长密切合作，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年12月14日

第101次全体会议

39/108. 苏丹境内的难民情况

大会，

回顾其关于苏丹境内难民情况的1980年12月15日第35/181号、1981年12月16日第36/185号、1982年12月17日第37/173号和1983年12月16日第38/90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关于苏丹境内难民情况的报告，⁸⁵

注意到抵达苏丹的难民人数不断增加，

赞赏苏丹政府正在采取措施，为苏丹境内日益增多的难民提供收容所、食物、教育和医疗及其他人道主义服务，

认识到苏丹政府为照顾难民而承受着沉重负担和作出了牺牲，必须提供更多的国际援助使它继续努力为难民提供援助，

对会员国、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苏丹提供援助以支助难民方案表示感谢，

1. **注意到**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在执行机构间技术后续工作视察团的建议和执行第38/90号决议方面所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⁸⁶

2. **赞扬**苏丹政府尽管遭受旱灾，面临严重的经

⁸⁵同上，《补编第12号》(A/39/12)；和A/39/445。

⁸⁶A/39/445。

济情况，仍在采取措施为难民提供收容所、食物、教育和医疗及其他人道主义服务；

3. **对**秘书长、高级专员、各捐助国和志愿机构为援助苏丹境内的难民而作的努力表示感谢；

4. **认识到**必须制订面向发展为难民和受影响地区的当地人民创造工作机会和长期生计的各种项目，在这方面，赞扬高级专员和国际劳工局为苏丹境内难民创造赚取收入活动所作的努力；⁸⁷

5. **请**秘书长动员必要的财政和物质援助，以便充分执行各个机构间视察团的建议以及苏丹政府向1984年7月9日至11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提出的各个项目；⁸⁸

6. **吁请**会员国、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组织和计划署、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如各个机构间视察团报告中所设想的那样，向苏丹政府提供必要的资源，以便在由于难民的存在而受到影响的各区域执行发展援助项目，并加强苏丹的社会和经济基础结构，以期向难民提供的基本服务和设施得以加强和扩大；

7. **请**高级专员继续同各有关专门机构协调，以期巩固和确保继续为安置区难民提供的基本服务；

8. **请**秘书长同高级专员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磋商和协调，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关于机构间技术后续工作视察团各项建议和苏丹政府向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提出的各个项目的执行进展情况以及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综合报告。

1984年12月14日

第101次全体会议

39/109. 向南部非洲境内的难民学生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6日第38/95号决议，其中

⁸⁷参看A/38/427和Corr. 1，第三节。

⁸⁸参看A/CONF.125/1，第33段。

除其他事项外,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合作, 为在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获得收容避难的纳米比亚和南非难民学生继续办理和执行切实有效的教育及其他适当援助方案,

审议了高级专员关于南非和纳米比亚难民学生援助方案的报告,⁸⁹

赞赏地注意到报告内所建议的若干向南部非洲境内难民学生提供援助的项目已经顺利完成,

关切地注意到难民学生继续从南非和从纳米比亚涌入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

深信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推行的歧视性政策和镇压性措施已经导致并将继续导致更多的学生从这些国家大批逃难,

意识到这些难民学生的陆续到来, 对各收容国的有限财政、物质和行政资源造成沉重的负担,

赞赏各收容国为应付境内的大批难民学生, 在国际社会的援助下所作的努力,

1. 赞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所载的评价和建议, 并赞扬他多方设法调动资源, 为南部非洲各收容国境内的难民学生办理援助方案;

2. 表示赞赏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政府尽管难民学生的陆续涌入对它们本国设施造成巨大的压力, 仍然继续收容难民学生并为他们提供教育和其他设施;

3. 并表示赞赏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政府就关于这些难民学生的福祉事项同高级专员进行了合作;

4. 赞赏地注意到会员国、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系统其他机关以及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难民学生提供的财力和物力支持;

5. 请高级专员同秘书长合作, 继续为在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获得收容避难的纳米比亚和南非难民学生办理和执行切实有效的教育及其他适当援助方案;

6. 敦促全体会员国、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通过向高级专员经常方案以及提交给 1984 年 7 月 9 日至 11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的项目和计划包括未获得资金的项目⁸⁸提供财政支助的方式, 继续向难民学生援助方案慷慨捐助;

7. 并促请全体会员国、所有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收容国提供物质援助, 或以其他方式使这些国家能够继续履行它们对难民的人道主义义务;

8. 呼吁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其他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继续提供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的援助, 使得在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获得收容避难的南非难民学生能够迅速安置定居;

9. 吁请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和计划署在执行向南部非洲境内难民学生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案方面, 继续同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合作;

10. 请高级专员同秘书长合作, 继续注意这一事项, 将这些方案的最新情况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5 年第二届常会, 并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 年 12 月 14 日

第 101 次全体会议

39/110. 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

大会,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⁹⁰的规定, 其中宣布人人有权享有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 人人完全平等地有权由一个独立而无偏倚的法庭进行公正和公开的审讯,

考虑到《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⁹¹的规定, 其中宣布人人有固有的生命权, 这个权利应受法律保护, 不得任意剥夺任何人的生命,

又回顾其 1979 年 12 月 17 日第 34/175 号决议, 其中大会重申联合国特别关心大规模公然侵犯人权的

⁸⁸第 217A(III)号决议。

⁹¹参看第 2200A(XXI)号决议, 附件。

⁸⁹A/39/447。